

发出电子证书（机构）程序



申请人进行的步骤

获授权代表亲身于任何一间邮政局提交申请表及有关文件并缴付登记费用。获授权代表须向香港邮政职员出示其香港身份证以便核实身分。电子证书「密码信封」将于获授权代表在指定之香港邮政处所提交申请表时亲身接收，或于完成核对身分手续后，以安全方式交付予获授权代表，例如挂号邮件。

获授权代表将密码信封及储存媒体派发予授权用户。授权用户可利用密码信封内的密码开启及使用储存在电子证书储存媒体内的电子证书。

香港邮政进行的步骤

申请表及有关文件会送交香港邮政核证中心处理及核实申请人资料。

香港邮政以电邮通知获授权代表该申请已获接纳。

香港邮政代表申请人制作密码匙及制作电子证书。每一套密码匙及电子证书会存于获授权代表在申请表中所选择的电子证书储存媒体内。

香港邮政将所选择的电子证书储存媒体以记录派递方式邮寄予获授权代表。

根据电子交易条例的要求，香港邮政将已获接受的电子证书于公开储存库公布。